

证券代码：300089

证券简称：\*ST 文化

公告编号：2023-141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听证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就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来的关于终止上市的事先告知书一事，公司已提交听证申请；如公司未如期参加听证，将被视为放弃听证权利，或公司虽参加了听证但深圳证券交易所最终仍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来的关于终止上市的事先告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终止上市事先告知书暨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135)。公司已就《事先告知书》相关事项提交听证申请；现将公告如下：

**一、提交听证申请的背景及情况**

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2021年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2021年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交易自2022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023年4月29日，公司披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显

示,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为-12,882.81 万元,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7,812.32 万元;2022 年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41,455.10 万元;且公司 2022 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10.3.10 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及第三项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情形;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8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来的关于终止上市的《事先告知书》,深圳证券交易所拟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至本公告披露时,公司已就前述《事先告知书》相关事项提交听证申请。

## 二、后续工作安排

公司将按照《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在期限内提交书面陈述及申辩等材料。

## 三、风险提示及相关说明

如公司未如期参加听证,将被视为放弃听证权利,或公司虽参加了听证但深圳证券交易所最终仍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 四、其他事项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在前述指定媒体上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5日